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Zenith Chemical Group Limited

中國天化工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2)

澄清公佈

茲提述中國天化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三日關於牡丹江日達化工有限公司碳化鈣生產設施發生工業意外之公佈(「該公佈」)。除非文義另有註明，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該意外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日早上發生，而非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日下午發生。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天化工集團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陳昱

香港，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陳遠東先生、陳昱女士、周志剛先生、彭展榮先生及武建偉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榮欣先生、譚政豪先生、黃森捷拿督及王善豐先生。